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深圳大学附属中学的深圳大学附属中学高中部消防设备设施维修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新增应急灯、新增安全出口灯、新增疏散指示灯、安全出口灯、左向疏散指示灯、右向疏散指示灯、双面单向指示灯、双向指示灯、应急灯，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中山市泽上电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5人，营业收入为4350万元，资产总额为278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湿式报警阀组、消火栓，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颖龙消防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27人，营业收入为7562万元，资产总额为387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蓄电池，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松下蓄电池（沈阳）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85人，营业收入为38731万元，资产总额为1456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 烟感，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93人，营业收入为35472万元，资产总额为1625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5. 消火栓软管卷盘、消防水枪、水枪接口、水带喉箍、绑水带，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泰州市神龙消防水带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87人，营业收入为14793万元，资产总额为892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6. 消防水带，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扬州市飞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7人，营业收入为6925万元，资产总额为483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7. 七氟丙烷药剂充装和七氟丙烷储罐安全性检测、驱动气体充装，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共安消防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98人，营业收入为23689万元，资产总额为1173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投标人已知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2011〕300号）、《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等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

并知悉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十条规定，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深圳市茂源达商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5月23日

